

关于印发《长宁区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镇、凌空办：

经区政府第179次常务会议、十届区委常委会第234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长宁区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做好贯彻落实工作。

上海市长宁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长宁区“十四五”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上海市长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代章)

2021年9月15日

长宁区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上海市关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发展的要求和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根据《上海市长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上海市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期间，长宁区国资委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考察长宁工作重要指示要求，全面贯彻落实全国、上海市和长宁区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制定并实施《长宁区国资国企改革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全面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推进国有经济稳定增长，加快国有企业转型发展，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创新，持续提升国资监管水平，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全面履行好国有企业经济责任、政治责任、社会责任，全面完成长宁区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各项目标任务，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1、国有经济发展质量进一步提高。“十三五”期间，国有经济保持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发展质量和效益得到提升，对区域经济发展的贡献度进一步提升。“十三五”期末，国资委监管的

各类企业资产总额、归母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540.06 亿元、7.36 亿元和 163.3 亿元，比“十二五”期末分别增长 27%、33%和 50%。国有经济安全性不断增强，推动国有企业防范经营风险，国有企业资产负债率逐步下降。充分发挥国有企业载体资源等优势，相关企业成立专门招商机构，多措并举、全力以赴做好招商引资工作。全力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完成北横通道、地铁 15 号线等市重大项目征收工作，建成缤谷大厦、虹桥艺术中心等重大项目，稳步推进临空 12 号地块、租赁住房、文化大厦等重大项目建设。

2、国资布局结构得到优化。“十三五”期间，国资国企坚持有进有退，基本形成与长宁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国资布局，基本形成与区域“两大战略”相适应的产业结构。立足于新产业、新模式、新要求，推动国有资金、资产、资源向养老服务、社区综合商业服务、城市更新等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拓展。继续发挥国有企业在征收拆迁、项目代建、公租房运营、园区管理、菜市场、类金融服务等方面优势。继续在房地产开发、建筑施工、服装、制造加工等主营业务保持稳定发展态势。清理退出出租车运营、拍卖服务、机械加工、仪表仪器等不属于主业范畴、不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行业。

3、国企转型发展成效显著。“十三五”期间，进一步明确了 7 家区管企业的转型发展方向，形成“2+2”主业发展格局，组建了万宏养老、辰联建设、智源成衣、东虹桥体育、虹桥睿智、

长宁房屋等6家公司推动转型发展。国有企业转型发展成效明显，养老服务初具规模，加快各类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基本形成“1+5”悦系列养老品牌，建成全市首批高校养老服务类专业实习实训基地。“九华邻居里”社区商业品牌影响力逐渐形成，围绕居民需求，建成融菜场、餐饮、副食品零售于一体的社区商业综合服务项目10个。初步形成职业服中心、衬衫中心、高级定制中心3大中心，积极承接中国进博会志愿者等职业服定制，打造“T系列”时尚创意主题园区。全力实施武夷路城市更新“千日计划”，“静雅武夷”的形态业态逐步显现。积极拓展体育产业，承接运营延安中学体育馆。

4、国有企业改革取得重要进展。“十三五”期间，积极稳妥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创新，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积极成果。全面推动区管企业股权结构优化，完成新长宁集团、东虹桥文化公司股权优化改革，完成临空公司和中山公司重组整合，完成万宏工业投资发展总公司等公司制改革。积极推动市场化开放式改革和融资，完成混合所有制改革12户，加大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力度，发行新长宁集团公司债、中期票据、资产抵押证券等。深入推进企业管理扁平化改革，全面清理四级企业，基本形成以二三级公司为主的管理体系，加大下属企业和对外投资清理整合力度，“十三五”期间共完成“关停并转”企业134户。

5、国资监管水平得到提升。“十三五”期间，围绕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体制，创新监管方式，国资监管水平得到提升。

制定实施国资监管事项清单，厘清国资监管职责边界，优化国资监管流程。重点领域监管得到加强，制定实施企业内审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投资管理办法、房源管理办法等，加强企业年度决算审计、专项审计等，国有资金、资产、资源使用效率明显提高。进一步推动政企分开、事企分开，基本完成全区经营性资产全覆盖管理。加强企业考核，实行党建考核和经营业绩考核相结合，全面加强和落实区管企业领导人员薪酬核定管理制度。调整充实企业董事会监事会，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

6、社会责任担当明显增强。“十三五”期间，坚决服务国家发展战略，落实市、区决策部署，推动国有企业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围绕长宁区建设国际精品城区，积极参与美化城区环境，推进全区道路、河道和绿化等建设养护工程，推进高架、楼宇、屋面等立面整治工程，参与连续三届进博会市政市容项目建设，全力以赴推进架空线入地和合杆整治。围绕社区居民居住环境改善，主动融入美好家园建设民生项目，“十三五”期间加快推进精品小区建设、非成套改造等，积极实施“红色物业”惠民行动计划，提升居民小区物业管理水平，建设运营美天标准化菜市场18家，做好“两网融合”垃圾分类和清运工作。积极参与文明城区创建，配合推进“五违四必”。大力推进脱贫攻坚，对口帮扶的云南、青海4县62个贫困村全面实现脱贫摘帽，持续做好与金山区13个村结对工作。着力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做好重大节点维稳工作，确保国资系统安全稳定。

7、国有企业党建得到全面加强。“十三五”期间，深入贯彻落实全国、上海市和长宁区国企党建工作会议精神，制定并严格落实本区国企党建 25 条重点任务和若干配套文件，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全面加强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基本实现“党建进章程”、“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前置程序”三项重点任务和国有企业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全覆盖。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在岗位建功和疫情防控中涌现了一批先进典型和示范团队，获得国家集体荣誉 2 个、国家级个人荣誉 2 人，获得市级集体荣誉 82 个、市级个人荣誉 24 人。建成 16 个可视化党建阵地，开展国资系统庆祝建国 70 周年、系统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等一系列主题活动。加强国有企业领导班子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深化干部培训、培养、挂职、交流等。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加强“四责协同”，认真落实区委巡察和监督检查工作。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国资国企发展依然面临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服务保障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力军作用还需要进一步凸显，国有经济高质量发展需要进一步提高；国有企业转型发展的速度和成效需要进一步显现，群众满意度需要进一步提高；国企改革任务仍然艰巨，企业动力活力需要进一步提升；落实国资监管大格局、一盘棋的要求，国资监管科学化水平需要进一步提升；国有企业党建和干部队伍建设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二、总体思路

（一）发展背景

“十四五”时期，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从国际来看，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同时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增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从国内来看，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进入新时代，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从全市来看，上海加快落实“三大任务、一大平台”，着力强化“四大功能”，深化“五个中心”建设，打造国内大循环的中心节点、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链接。从长宁来看，“十四五”时期，将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际精品城区，着力打造国内大循环中心节点的重要平台、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链接的重要枢纽，全面推进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十四五”时期也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加快国资国企改革发展的关键时期。中央和上海市委分别审议通过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上海市出台关于新时代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的实施意见及上海市开展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的实施方案，对国资国企改革发展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中央和市委强调，坚持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

和国有企业，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进国有资本向重点产业、重点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深化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健全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积极开展中长期激励机制等。紧密对接我区“十四五”规划，长宁国资系统要全面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对国资国企的要求，全面提高国有企业活力、动力和创新力，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更大的作用，作出更大的贡献。

（二）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市、区关于深化国企改革决策部署，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促进构建新发展格局，提高站位、找准定位、精准发力、作出贡献，充分发挥国资国企在长宁着力打造国内大循环中心节点的重要平台和加快建设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链接的重要枢纽中的重要作用，坚持和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促进国有经济平稳健康增长，以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为目标加快转型发展，以市场化为导向推动国资国企改革，以信息化为手段提升国资监管效能，以专业化为方向加强国企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努力营造区域有利于国资国企改革发展的良好环境，切实增强国有经济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为区域实现“十四五”发展蓝图目标，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际

精品城区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围绕长宁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际精品城区，进一步推动国资国企全面服务于区域经济稳增长、城区能级和核心竞争力提升、城区软实力提升，国有经济质量明显提升，国资布局结构优化升级，国资国企改革发展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新突破，活力动力显著增强，转型发展成效得到体现，国有企业管理更加科学，国有企业党的领导坚强有力，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度进一步提高，力争“十四五”期间区国资委监管的各类企业总资产规模进一步扩大，归母净利润比前五年增加 1/4 左右，国有企业资产负债率下降到 65% 左右，区属国有资本 90% 左右集中在社区公共服务领域、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优势产业领域。

——**国有经济质量明显提升**。围绕长宁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提升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水平，推动国有经济发展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区国资委监管的各类企业资产总额、归母净利润、所有者权益稳定增长，盈利能力持续增强，资产负债率持续下降，国有资产持续保值增值，国有企业不断做强做优做大。

——**国资布局结构优化升级**。围绕长宁产业发展战略和城市更新战略，以大局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企业为主体，坚持有进有退，推动国有资金、资产、资源、资本向长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任务、重点产业、重点区域、公共服务集聚，向企

业主业发展集聚，向市场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集聚。

——**国企活力动力显著增强**。围绕激发活力、提高效率，加快推动混合所有制改革、激励约束机制改革、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推动企业加快形成反应灵敏、运行高效、充满活力的市场化经营机制，积极构建与发展战略相协调、与创新转型相匹配、与市场规则相适应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释放企业发展的活力动力和创新力。

——**转型发展成效得到体现**。全面实现区管企业转型发展出规模、出形象、出效益、出口碑，机构养老、社区养老、居家养老深度融合的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影响力持续提升，新型社区商业综合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国际精品城区的建设运营水平持续提高，时尚创意产业发展平台能级显著提升，国有资本投资能力明显提高，市场化运作体育文化资源更加成熟。

——**国有企业管理更加科学**。全面落实国务院国资委、市国资委要求，完善国资管理体制机制，创新国资国企监管方式，以信息化、系统化、集约化为重点，推进国资监管信息系统建设，推动国有资源配置优化与平衡，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实现国资监管一盘棋，全面形成上下贯通、内外衔接、集约有效的国资监管格局。

——**国有企业党的领导坚强有力**。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坚持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实现国有企业基层党

组织和党员全覆盖，基层党组织工作质量和水平进一步提升。深入推进高素质、专业化国企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各类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形成各具特色的国有企业文化。

三、主要任务

(一)进一步推动国有经济高质量发展，发挥国企“压舱石”作用

1、**保持国有经济持续健康增长。**立足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的目标，全力推进国有经济持续健康增长，确保国有经济在“十四五”期间保持一定的增长速度。确保国有企业主要经济指标保持稳定健康增长，努力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2、**提升国有企业发展质量。**聚焦主营业务、突出质量效益、加强风险防控，推动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国有企业经营效益和资产质量稳步提升，资源利用率和投入产出率持续增长，经营风险平稳可控，资产负债率和不良资产率稳步下降。

3、**全力以赴做好招商引资。**充分发挥国有企业资源优势，全面加强街道（镇）、产业部门合作，积极引进符合区域产业发展导向的企业，引进符合国有企业转型发展和主业发展的企业，努力提高税收落地率和产出率。

4、**积极推动重大项目建设。**坚决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积极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围绕重点区域开发建设，积极推进临空12号地块、凯桥文化广场等重点项目。围绕城市更新战略，积极推进“静雅武夷”城市更新，充分利用新华路、愚园路等网点

资源进行改造更新，推进太阳菜市场、虹桥天都、思创大厦等重点楼宇和项目改造提升。围绕重大市政，积极推进架空线入地等重点项目。围绕民生保障，积极推进租赁住房、精品小区建设、加装电梯、积水点改造等重点项目。

（二）进一步优化国资布局，服务长宁经济社会发展

1、**推动国有企业主动服务区域新发展格局。**围绕长宁区“十四五”发展重点，推动国资国有企业提高站位，在长宁着力打造国内大循环中心节点的重要平台中、加快建设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链接的重要枢纽中、持续优化三大功能区协同联动的空间格局中找准定位，推动国有资金、资产、资源、资本集中到社区公共服务领域、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优势产业领域，提高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

2、**大力推动主业发展。**立足国有企业自身功能定位、现有产业基础和转型升级需要，进一步明确主业发展战略。聚焦主业发展，主动参与市场竞争，做大资产规模，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盈利能力，提高行业地位，做优品牌价值，充分体现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对于非企业核心主业或培育新产业以外的业务板块，加快清理退出或归并集聚。

3、**探索新的发展领域。**顺应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发展趋势，加快国有企业对接具有前瞻性、引导性的产业，促进新兴产业成为国有企业的重要增长点。对接“五型经济”发展和人工智能、数字人民币、金融服务业、生命健康产业、在线新经济等

新业态新模式，探索国有资本在相关领域的拓展和投资。

（三）进一步深化国企改革，激发活力动力

1、**积极稳妥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鼓励区属国有企业通过股权转让、增资扩股、合并、股权出资新设等方式，引入各类资本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有序推动国有企业市场化开放式合作，支持区属国有企业与央企、市企等联动和融合发展，共同参与重大项目的开发建设，全力服务央企、市企功能板块或业务板块落地长宁。加强与资本市场对接，积极培育上市公司。

2、**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长效机制。**加大力度鼓励企业探索薪酬分配和长效激励约束机制。探索建立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探索在部分二三级企业实施职业经理人制度，探索建立具有市场竞争优势的核心关键人才薪酬制度。聚焦关键岗位核心人才，探索建立超额利润分享机制。鼓励区属企业集团完善工资总额管理方式，逐步建立与行业特点相适应、更具灵活性和市场竞争力的工资总额动态调整机制。支持国有企业结合实际情况，统筹运用各类中长期激励政策，强化业绩考核和激励水平“双对标”，实现激励与约束相统一。

3、**进一步深化国有资产管理改革。**立足全面履行国资监管职责，进一步理顺国有资产管理关系，深化经营性资产全覆盖管理工作。积极推动解决一批历史上资产归属不明确、管理职责不明晰的经营性资产，明确资产归属，强化资产管理，提升资产运行效率。对承担特殊功能任务、委托管理的环卫类等企业，理顺

资产管理关系，稳步推进改革。全面梳理现有的出资关系和管理关系不一致、由区国资委授权区管企业管理的企业，分类分批理顺出资与管理的关系，实现责权利的对等。

4、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国有企业围绕主业发展战略，进一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调整，推动国有企业进一步深化公司制改革、压缩管理层级、处置低效资产、清理“僵尸企业”等。对于部分不具备发展前景、不适应长宁城区功能定位、经济效益差的企业加快清理注销。推动区属企业集团间或区属企业集团内部业务相近、功能相似的业务资源整合，实施重组或内部集中管理。

（四）进一步加快转型发展，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

1、加快转型发展速度。立足重点区域发展、社区居民需求，加快城市发展运营、社区商业综合服务、养老产业、文化体育产业等转型发展优势产业发展速度，做大规模、体量，加快全区布局覆盖，提高市场占有率，努力形成规模化经营。

2、创新转型发展模式。转变传统的发展思维，推动国有企业创新探索市场化发展模式，通过股权合作、加盟连锁、合作经营等方式与创新型经济、服务型经济、总部型经济、开放型经济、流量型经济等“五型经济”融合发展，积极探索适合转型发展、适应市场需求、适配百姓需要的新发展模式。

3、提高转型发展成效。全面增强社区商业综合服务、养老服务、文化体育等转型重点产业的市场竞争力，提高转型重点产

业营收、利润等指标对企业集团的贡献度，着力提升国有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围绕打造“15分钟社区美好生活圈”，聚焦百姓需求，着力提高“早餐工程”、副食品安全供应链、公共文化体育服务的供给水平和质量，进一步提升群众满意度。落实上海市打响“四大品牌”战略要求，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市场主体作用，持续培育一批在全区、全市乃至长三角区域范围内具有一定影响力、让百姓满意的国有企业品牌。

（五）进一步加强国资监管，优化国资监管水平

1、**优化完善国资监管职能。**按照“国资国企一盘棋”的要求，形成科学系统、精简有效的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制度体系。按照“事前制度规范、事中跟踪监控、事后监督问责”要求，制定和完善国资监管履职清单、事中事后监管清单和服务清单，完善国资监管各项制度，优化国资监管重点领域，切实提高国资委的履职能力，在监管中体现服务、在服务中提升监管。

2、**提高监管信息化水平。**推进信息化与监管业务深度融合，加快建设国有资产监管信息平台系统，实现国资系统人、财、物监管信息全覆盖，促进形成上下联动的信息化监管格局。全面推进“两个集中”，构建国资委集中监管国资系统资产资源资金、各区管企业（集团）集中管理下属企业资产资源资金的集中统一监督管理模式。

3、**加强重点领域的国资监管。**全面落实上海法治国企建设，加强企业投资监管，完善投资管理办法，修订投资管理实施细则，

完善重大项目、金融项目等投资备案管理。加强对国有资金、资产、资源的监管，推动资源流动和平衡配置，着力提升各类国有要素资源的配置效率。加强国有企业资金管理，实现国有企业全面预算管理全覆盖。落实市国资委关于企业分类管理要求，按照市场竞争类、功能保障类、金融服务类对集团公司下属二三级公司进行分类管理。进一步优化完善企业考核指标，将企业的经营效益与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贡献相结合，进一步完善考核办法。

4、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强化风险防控意识，进一步加强国有企业监督检查工作，强化对监管企业的审计监督、综合监督和专项监督，加大对国有企业执行国资监管各项制度情况、落实推进改革任务的监督力度，对国有企业重大财务异常、重大资产处置及风险隐患等开展专项审计，对重大决策部署和投资项目、重要专项资金等开展跟踪审计。严格责任追究，建立责任追究工作体系和容错纠错工作机制。

（六）进一步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提高治理能力

1、健全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对照《公司法》的规定，按照构建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要求，推动各区管企业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各项制度建设，健全股东代表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等治理主体，推进各治理主体规范、有序运行，切实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2、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坚持“对党忠诚、勇于创新、治企有方、兴企有为、清正廉洁”20字标准，强化企业

领导班子建设，健全党管干部、党管人才、选贤任能制度。加强企业领导班子队伍建设，配合区委组织部配齐配强区管企业（集团）领导班子力量。加强二三级公司领导班子建设，加强企业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形成梯次配备、结构合理的干部队伍。

3、强化各类人才队伍建设。坚持顶层设计、规划先行，大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完善国资系统各类人才库，健全各类人才培养、引进、使用机制，重点抓好企业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及特殊领域紧缺人才队伍建设。积极探索企业经营管理层、专业技术人才的市场化选拔、考核和激励机制，充分激发各类人才干事创业动力，释放人才创新创造活力。

（七）进一步履行社会责任，增强国企担当

1、全力参与乡村振兴战略。落实中央、市和区有关要求，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党建引领，凝聚合力，精准对接，持续有力地推进产业帮扶、消费帮扶、公益帮扶等。加强国资国企引领，广泛推动社会力量参与乡村振兴。

2、着力提升民生保障服务。围绕“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围绕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际精品城区环境美化，提升道路、河道、绿化、架空线入地等城区建设运营维护水平。围绕社区治理能力提升，着力推进精品小区建设、非成套改造、小区物业管理、租赁房建设、积水点改造、菜市场建设、“两网融合”垃圾分类处置等各项民生保障工作。着力加强社区

嵌入式养老、社区商业综合服务、公共文化体育等民生服务。推动有条件的企业探索社会责任报告制度。

3、切实维护安全稳定。落实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汛防台等责任，切实做好信访维稳、热线答复、矛盾化解等工作，积极化解历史遗留问题和矛盾，确保国资系统无重特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发生、无群体性信访事件发生。

四、实施保障措施

（一）进一步加强国有企业党的建设

1、全面推动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加强党的政治建设，落实完善国有企业各级党组织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第一议题的制度，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发挥国有企业党委把方向、管大局和促落实作用，积极推动党建责任制和生产经营责任制有效联动，把党建工作成效转化为企业的发展活力和竞争实力。深化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推动三项重点任务落细落小落实。

2、加强国企基层组织力建设。提升规范国有企业基层党组织机构设置，实现国有企业基层党组织、党员全覆盖。进一步加强国有企业基层党组织制度建设，提高基层党组织规范化运行质量。进一步发挥国企党建在区域党建的示范作用，加强国有企业党建与机关党建、园区党建、居民区党建、“两新”组织党建等融合发展和联建共建，以联建促进企业发展、以共建推进社会治

理。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深化岗位建功行动，选树培养先进典型，全面推动国有企业基层党组织建设更加坚强、更加有力。

3、全面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深化“四责协同”，建立健全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党建工作责任落实体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反对“四风”。建立健全党内监督制度机制，定期开展监督检查、专项审计等工作，扎牢篱笆、筑牢防线，营造风清气正良好环境。

（二）进一步优化改革发展环境

1、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为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提供坚强组织保障。制定实施方案，明确工作分工，完善工作机制，落实工作责任。在规划实施过程中，注重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积累新经验，为规划顺利实施奠定基础。开展中期评估和全面评估，促进发展规划有力指导工作实践。

2、强化考核与激励。强化“十四五”规划的落实、考核与激励，将规划目标纳入考核体系，明确年度目标任务，强化日常督导，围绕进度安排进行定期督促督查，定期汇总和跟踪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协调解决规划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坚持激励和约束并重，激励国有企业担当作为实行容错纠错，落实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营造做事有底线、干事有遵循、遇事敢担当的良好生态。

3、营造良好氛围。全力推动国有企业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

工作，将国资国企改革发展融入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积极争取全区各方面的支持。推动国有企业与各委办局、各街道（镇）加强沟通、协调、联动。加强改革成效舆论宣传，深入挖掘改革亮点，总结提炼创新成果，为国资国企改革发展营造良好的氛围。